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保荐机构”）作为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第一创业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第一创业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取得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849号），查阅了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等资料。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第一创业2017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玉亭

温立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勇

刘宁斌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